

袁晓通

资深顾问律师



中国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写字楼 2 座 18 层
1808 室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40 0618
传真: +86 10 8540 0700
lyuan@cooley.com

资本市场
兼并与收购
私募股权
技术、媒体与通讯
教育
大中华区

袁晓通律师的执业领域涉及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的融资交易，主要侧重于股权资本市场的交易，代表发行人和国际投资银行进行在香港和美国的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她也为客户提供美国证券法律合规、并购以及一般公司事务方面的法律建议。

加入科律以前，袁律师曾就职于另一家领先美国律所的北京办事处，并参与多家中国金融机构在香港的 IPO 项目，其中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的香港 IPO 项目分别是上市时全球有史以来规模最大的 IPO 项目。

袁律师的母语为普通话，且英语流利。

代表性案例：

资本市场交易

- 代表**房多多**完成 7800 万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纳斯达克上市
- 代表**小赢科技**完成在 SEC 登记的 1.045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纽约证交所上市
- 代表**朴新教育科技集团**完成在 SEC 登记的 1.4076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纽约证交所上市
- 代表**希望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完成 3.897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 代表**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其附属公司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发行 8 亿美元票据的相关事务
- 代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73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这是 2015 和 2016 年全球规模最大的首次公开发行交易
- 代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7.078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 代表**爱康集团**完成在 SEC 登记的 1.527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纳斯达克上市，以及同时向中投国际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 Best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进行 4,000 万美元定向增发

- 代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分行设立 100 亿美元中期优先票据计划以及后续暂搁发行 2017 年到期的本金总额 7.5 亿美元的 2.351% 固定利率优先票据、2019 年到期的本金总额 10 亿美元的 3.231% 固定利率优先票据以及 2017 年到期的本金总额 5 亿美元的浮动利率优先票据
- 代表**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25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这是 2013 年香港规模最大的发行交易
- 代表**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11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 代表**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19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及同时发行在上海证交所上市的 A 股，这是 2011 年唯一的 A+H 股同时发行交易
- 代表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处理**天虹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根据 144A 规则/S 条例发行 2016 年到期的 2 亿美元 7.625% 优先票据的相关事务
- 代表**中国农业银行**完成 220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及同时发行在上海证交所上市的 A 股，这是截至当时上市时规模最大的 IPO 交易
- 代表摩根大通证券、美银证券、瑞信证券（美国）和德银证券（作为联席账簿管理人和承销商代表）处理在 SEC 登记的**温德姆环球公司**发行 2020 年到期的本金总额 2.5 亿美元的 7.375% 优先无担保票据的相关事务
- 代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32 亿美元全球配股，包括在中国公开发行 A 股（在上海证交所上市）、在香港公开发行 H 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向中国和香港境外机构投资者定向增发 H 股，包括依据《美国证券法》第 4(2)条在美国境内向有限数量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增发
- 代表摩根士丹利和雷曼兄弟处理在 SEC 登记的**航美传媒** 2.59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务
- 代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190 亿美元全球发行，包括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并同时发行在上海证交所上市的 A 股，这是截至当时上市时规模最大的 IPO 交易
- 代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24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 代表摩根士丹利、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处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 亿美元全球发行的相关事务
- 代表**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10.7 亿美元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及在伦敦证交所二次上市

并购与私募股权投资

- 代表**爱康集团**处理与云锋基金和阿里巴巴之间的私有化交易（2018 年）
- 代表**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其以 680 亿港元向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南洋商业银行所涉及的美监管事务（2016 年）
- 代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向战略投资者发行和出售超过 70 亿美元的股份（2015 年）
- 代表**爱康集团**向高盛和新加坡政府投资公司定向增发 1 亿美元 F 系列优先股（2013 年）
- 代表**中国工商银行**处理高盛集团、安联集团和美国运通公司组成的投资者财团对其进行战略投资的相关事务（2006 年）

SEC 合规事务

- 代表爱康集团、朴新教育科技集团和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处理 SEC 合规事务

教育背景

- 纽约大学法学院
法学硕士
- 麦吉尔大学法学院
法学硕士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法学学士

执业资格

- 纽约州